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蔚文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继续开展保理融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关联监事江蔚文先生、吴建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子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

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纰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择机处置合伙企业份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授权经营层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上饶市天数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份额事项，其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